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鄒平縣魏橋鎮齊東路34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棉紗、坯布及牛仔布的生產及銷售予中國及海外市場。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山東魏橋創業集團有限公司(「集團公司」)(此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集體擁有企業鄒平縣供銷合作社聯合社(「縣聯社」)。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金融衍生工具以公允值計量。除另有說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進位至最接近之千位。

####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之經營成果乃由收購之日(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繼續合併子公司直至終止控制之日。本集團內各公司間的所有重大交易或結餘均於合併帳目時對沖抵銷。

年內收購子公司已按購買法核算。該方法涉及把業務合併成本分配至收購日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值上。收購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所支付之資產價值、所發行之權益工具及所引致或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值之總和，加收購之直接成本予以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本集團控制的外部股東於本公司子公司經營成果及資產淨值中享有的權益。

##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由此引致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及作出額外披露的若干情況外，採納該等新訂及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根據二零零五年 《公司(修訂)條例》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選擇公允價值入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約

##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尚未在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注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特許服務權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修訂後的準則將影響以下事項的披露：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定性資料、有關本公司認定資本的量化資料，對任何資本要求的符合情形，以及不符合的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該準則規定披露有關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該等金融工具的性質及風險程度，另外亦加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多項披露規定。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該日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將取代現有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一間實體採取「管理方法」呈報其經營分部的財務表現。一般而言，將呈報的資料將用作對經營分部表現情況的內部評估，以及決定如何向經營分部作出資源分配。該等資料有別於用作編製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的資料。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解釋編製分部資料的基準及如何調節至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起計的年度期間適用。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確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能需要披露新資料或修訂披露資料，然而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的實體。

本公司收益表中所列子公司業績僅限於已收及應收股利。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帳。

###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一間根據合約性安排而成立的實體，由本集團與其他各方經營某類經濟活動。合營企業以一個獨立實體經營而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均擁有其權益。

各合營方之間訂立的合營協議訂明各合營方於合營企業的出資額、合營企業存續時間及在其解散時資產變現的基準。經營合營企業所得溢利和虧損及任何盈餘資產的分派乃由各合營方按各自的出資額比例或按照合營協議的條款共同分享。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合營企業(續)

合營企業乃被視為：

- (a) 子公司，如本集團對該合營企業擁有單方面直接或間接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公司，如本集團對該合營企業並無單方面控制權，但可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該合營企業；
- (c) 聯營公司，如本集團不可單方面或共同控制該合營企業，但直接或間接持有其不少於20%的註冊資本，並可對該合營企業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帳之權益投資，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合營企業不足20%的註冊資本，且不可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該合營企業或沒有權對合營企業行使重大影響。

自山東魯藤紡織有限公司(「魯藤紡織」)及山東濱藤紡織有限公司(「濱藤紡織」)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起，本公司對該等合營企業擁有單方面控制權。

### 商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商譽指收購日企業合併成本超過本集團所取得的在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淨值中所佔權益的差額。

####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

收購產生的商譽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一項資產，最初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每年需要就商譽帳面值評估是否發生減值，若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帳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更頻密地作出覆查。

就減值測試的目的而言，企業合併時取得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各本集團的每一個預期能從企業合併協同獲益的現金產出單位或產出單位組內，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內。被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為：

- 為本集團內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水平；及
- 規模不大於根據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所釐定的本集團主要或次要呈報形式基礎上的一個部分。

減值乃通過評估有關商譽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若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續)*

倘若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被處置，則在確定被處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被處置業務部分相關的商譽乃計入該業務的帳面值。在此情況下處置的商譽乃根據已處置業務部分和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相對值為基礎計量。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並無於其後期間撥回。

### *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或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則需要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計算，並就每項資產單獨予以釐定，惟該資產並無產生現金流入，並且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若干組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的情況除外。在此情況下，會就該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會於一項資產的帳面值超過其可收回價值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稅前折現率(其反映了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折讓至其現值。減值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合併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相應的費用類別中。

於各呈報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如果存在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不包括商譽及若干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只會於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中使用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轉回而增加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扣折舊)。有關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產生的期間計入合併收益表。

### *關聯方*

下列各方被認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倘：

- (a) 直接，或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方間接：(1)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於或與本集團一起在同一控制下；(2)於本集團中擁有權益而可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3)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
- (b) 該方為聯營公司；
- (c) 該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該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一名主要管理人員；
- (e) 該方為上列第(a)或(d)項所指任何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關聯方(續)

- (f) 該方為上列第(d)或(e)項所指的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或其重大投票權掌握在上述(d)或(e)提到的任何人士手中；或
- (g) 該方為作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人士的任何企業的僱員利益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使該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作其設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的期間計入合併收益表。倘若可清楚顯示該等開支導致預期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予以衡量，則該等開支會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替代金額撥充資本。

折舊乃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至其餘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就此而言的年折舊率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期	年折舊率
樓房	6 - 40年	2.4-16.0%
機器及設備	3 - 33年	2.9-32.0%
其他	4 - 10年	9.5-24.0%

倘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彼此不同，則會按合理基準將該項目成本分配予各部分資產，並對各部分資產予以分開折舊。

於各結算日會評估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必要時作出適當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出售時，或於其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於解除確認資產年度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的因出售或報廢資產而產生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帳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指樓房，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帳，及不會計算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造成本及於建築期間的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將分類為適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經 審 核 財 務 報 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租約

經營租約是指與一項資產所有有關的幾乎全部回報和風險，都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若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列作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應收的租金乃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若本集團是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均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經營租約預付土地租賃金初始時以成本列示，然後在租賃期按直線法確認。

###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或不確定。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經濟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年結日評估一次。無形資產是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帳，及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中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待本集團能證明以下各項時，才能予以資本化並遞延，即：完成無形資產以致該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有完成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以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未能符合這些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帳款(視情況而定)。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投資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且其變動計入收益表，則還應加上直接歸屬於該投資的成本費用。本集團首次成為某合約的訂約方時，會考慮合約是否包含內嵌式衍生工具。若分析顯示時內嵌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色及風險與主體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內嵌式衍生工具與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表中的主體合約分開處理。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並在容許及適當的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法規或市場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倘購買金融資產的目的地是近期出售，乃列作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投資，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或財務擔保合約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投資的盈虧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 貸款及應收帳款

貸款及應收帳款為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方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攤餘成本按考慮收購時產生的任何折扣或溢價後計算，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费用及交易成本。該等貸款及應收帳款遭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盈虧計入合併收益表。

### 公允價值

在有組織的金融市場活躍交易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參考於結算日的市場收市價。倘某項投資不存在於活躍市場，公允價值將採用估值方法確定。該等方法包括參考近期所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其他大致類同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價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和期權定價模型。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類金融資產受損。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已產生減損，損失金額按資產的帳面價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以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差額計量。有關資產的帳面值可通過直接沖減或通過備抵帳目作出抵減。有關減損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首先對具重要性的個別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憑證顯示個別重大金融資產單獨存有減值，並評估個別非重要性的金融資產是否單獨或整體發生減值。倘若經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確定並無客觀憑證顯示存有減值，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類信用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對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值共同作出評估。已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或續繼確認減值損失的個別資產，不記入整體減值評估中。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減少的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以轉回。於轉回當日，倘若資產帳面值並無超出其攤餘成本，則任何減值虧損的其後轉回將於收益表內確認入帳。

就應付貿易帳款而言，當有客觀證據(例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有重大財務困難)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按照發票上的原始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則計提減值準備。應收帳款的帳面值乃透過使用備抵賬戶減少。減值債項於被評估為不可收回項目時終止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屆滿；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轉移」協議，在未有嚴重延緩的期間承擔向第三者全數付款的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即未實質上轉移亦未保留該項資產的幾乎全部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移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則根據其對該被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如果持續參與形式為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一項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帳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兩者中較低者為準計量。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持續參與簽出及／或購買已轉讓資產的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條文)，本集團的持續涉及程度視乎本集團可能回購已轉讓資產的金額，惟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簽出的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條文)則例外，在該情況下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則以已轉讓資產公允值及期權行權價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

### 按攤餘成本入帳的金融負債(包括付息貸款及借款)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及付息貸款及借款)初始按公允值減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列帳，而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金融負債乃按成本列帳。

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攤銷過程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入帳。

###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財務擔保合約乃列作金融負債入帳。財務擔保合約初始計量按其公允值加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出財務擔保合約的交易成本確認，惟當該等合約乃按公允值計量且變動認入收益帳內確認則除外。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會按以下兩者的較高者計算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義務已被履行、撤消或屆滿，本集團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由同一貸款人改以實質上幾乎不同條款代替的現有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訂，有關替換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新負債，有關帳面值的差異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 金融衍生工具及套期

本集團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及以利率掉期用以對沖與利率及外幣波動有關的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其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當日的公允價值列帳，其後則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當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則按資產入帳；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按負債入帳。

不合資格作套期會計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計入於合併收益表內。

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價值參照具有類似到期特徵合約的當前遠期匯率計算。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參照估計未來的現金流動的現值釐定。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衍生工具及套期(續)

就套期會計法而言，套期分為：

- 公允價值套期指對一項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一項未確認確定承諾(外幣風險除外)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時之公允價值對沖；或
- 現金流套期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套期，此變動可歸屬於與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很可能的預期交易相聯系的某一特定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包含的外幣風險。

在設立套期關係的開始時，本集團正式指定擬定和以文件記錄希望運用套期會計法之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套期之策略。文件記錄包括套期工具、被套期的項目或交易的認定、進行套期風險之性質及本集團如何評估套期工具抵銷套期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預期套期在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極為有效，並按持續基準進行評估，以釐定其實際上在指定之整個財務申報期間極為有效。

符合套期會計法之嚴格標準之套期按以下列賬：

#### 公允價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收益表內確認。套期風險應佔套期項目之公允價值之變動均列為套期項目賬面值之一部分入賬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按攤餘成本列賬項目之公允價值對沖而言，有關賬面值之調整於剩餘年期內在收益表進行攤銷。有關採用實際利率法套期金融工具賬面值之任何調整於收益表內攤銷。

出現調整後可盡快進行攤銷，並須不遲於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不再就套期風險變動作出調整時開始。倘套期項目獲終止確認，未攤銷之公允價值便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指定未確認但確定之承諾為套期項目，則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因套期風險而產生的後續累計變動確認為資產或負債，其相應盈虧於收益表內確認。套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亦於收益表內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衍生工具及套期(續)

#### 現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盈虧之有效部份的收益或損失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而無效部份則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被套期交易影響收益表(譬如被套期之融資收入或融資支出已確認或預期銷售實現)，則列入權益之金額轉撥至收益表。倘被套期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成本，則列入權益之金額轉撥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初始賬面值。

倘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則以往於權益內確認之金額轉撥至收益表。倘套期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行使(但並未被替換或展期)，或倘其指定遭撤銷，則以往於權益內確認之金額在發生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前仍留存於權益內。

####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帳。成本是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產品、半製成品(主要包括棉紗)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是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而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強的短期投資，而該投資可隨時兌換成已知價值的現金且其價值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並由購買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此外，還需扣除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分的見票即付的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 撥備

當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的義務，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資源的流出，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則應確認撥備。

當折現的影響是重大時，則所確認的撥備為於結算日，預期須用以履行義務的未來開支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現值金額均列入合併收益帳的財務成本內。

# 經 審 核 財 務 報 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倘所得稅涉及與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則所得稅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及之前期間之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由稅務機關退稅或付給稅務機關之金額計量。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結算日就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與用於財務報告的帳面值的不同而引致的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商譽或資產和負債於非企業合併交易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投資及聯營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惟倘撥回臨時差異的時間可予控制，且臨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結轉未用稅項抵減及未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用稅項抵減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為遞延資產的最高上限應以可供抵銷的應課稅利潤總額為限，除非：

- 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商譽或資產和負債於非企業合併交易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的投資及聯營企業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每一結算日審核，並將減少至不再可能有充裕應課稅利潤使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獲得動用。相反，如有充裕的應課稅利潤使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得以動用，先前未確認的遞延資產可於結算日重新評估及可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礎，根據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債項期間的稅率計算。

如果擁有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而且遞延稅項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部門相關，即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收益確認

如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且收入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根據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出售貨品的收入在該等貨品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買家時確認，並且本集團未保留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且對已出售貨品亦無實際的控制權；
- (b) 電費及蒸汽收入，在電力或蒸汽供應時確認；
- (c)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計量；及
- (d) 利息收入，採用權責發生制，按照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而實際利率為在金融工具預期期限內將未來現金流入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 政府撥款

政府撥款是當有合理的保證將會獲得該撥款及符合所有規定的條件時，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當該撥款與費用項目有關時，將按相等於該等費用項目所需期間以系統性基準予以確認。當該撥款與資產有關時，公允價值乃記錄於遞延收入帳目中，並在有關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以相等金額於每年分期計入合併收益表。

###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參加中國地方政府機構設立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持有城鎮及市鎮居住權的員工獲賦予相等於彼等在退休日期的基本薪金的固定比例的年度退休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按該等員工薪金總額的20%對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而在員工退休後無須承擔更多福利。該等供款於根據計劃規定應付時計入本集團的合併收益表中。

### 借貸費用

收購、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的合資格資產直接涉及的借貸費用，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倘若該等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則停止將該等借費用本資本化。若已借取非特定用途的資金，並用以取得合資格的資產，則用於個別資產的開支以6.31%的資本化率予以資本化。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股利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利，在資產負債表的資本及儲備中，列為保留利潤的獨立分配項目，直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當股東已批准該等股利及宣派後，該等股利則確認為負債。

### 外幣交易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即其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的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入帳。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結算日的匯率再換算。所有滙兌差額計入合併收益表。按歷史成本列帳、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列帳、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日期的匯率換算。

## 3. 重大會計估計

下文詳述於結算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不確定估計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務年度內資產及負債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金融衍生工具公允值估計

本集團根據金融模型估計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該模型要求各種資料來源及假設。

### 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

集團按照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之帳面值於結算日之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遞延稅項準備。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存貨及應收貿易帳款撥備、就稅務而言的折舊差額、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值調整確認，而政府撥款則確認作遞延收入，遞延稅資產的確認乃以未來可能(即取得的可能性高於不可取得的可能性)用來動用遞延稅項資產的應課稅利潤為限。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主要涉及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有關法定實體或稅務實體的未來財務表現加以判斷。此外，還需考慮其他不同因素以評估，是否存在有力之憑證證明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有可能會變現。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金額會於每個結算日進行評估，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只經營一類業務，即製造及銷售棉紗、坯布及牛仔布。本集團主要在四個地區經營業務，即中國內地、香港、東亞地區（主要包括日本及南韓）及其他地區。本集團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按本集團經營地區劃分的地區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向本集團 以外客戶銷售 的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3,001,266	10,675,055	2,326,211
香港	2,987,167	2,570,974	416,193
東亞地區	1,893,886	1,620,638	273,248
其他地區	1,943,835	1,636,397	307,438
	<b>19,826,154</b>	<b>16,503,064</b>	<b>3,323,090</b>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向本集團 以外客戶銷售 的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7,334,154	5,688,023	1,646,131
香港	2,372,547	2,123,222	249,325
東亞地區	2,138,200	1,959,334	178,866
其他地區	1,739,488	1,569,680	169,808
	<b>13,584,389</b>	<b>11,340,259</b>	<b>2,244,130</b>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價值，減貿易折扣及退貨，及不包括營業稅及集團間相互交易。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紡織品銷售		<b>19,826,154</b>	13,584,38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b>51,177</b>	32,159
就供應次級貨物而從供應商獲得的補償		<b>70,037</b>	59,208
僱員罰款收入		<b>6,808</b>	6,312
確認遞延收入	30	<b>4,148</b>	596
廠房及設備租賃收入		<b>1,000</b>	250
其他		<b>2,228</b>	2,817
		<b>135,398</b>	101,342
收益			
銷售電力及蒸汽		<b>224,490</b>	44,125
減：所產生之成本		<b>(146,810)</b>	(29,491)
銷售電力及蒸汽的收益		<b>77,680</b>	14,634
銷售廢料及零件的收益		<b>21,905</b>	3,215
滙兌差額，淨額		<b>109,394</b>	68,206
金融衍生工具交易的已變現收益		<b>5,873</b>	—
公允值收益，淨額：			
不符合套期的金融衍生工具交易	27	<b>—</b>	2,139
		<b>214,852</b>	88,194
		<b>350,250</b>	189,536

##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b>16,373,711</b>	11,253,204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社會保障成本		<b>2,367,452</b>	1,657,581
退休福利供款		<b>34,707</b>	30,080
		<b>2,402,159</b>	1,687,661
折舊	15	<b>995,255</b>	737,008
確認的預付土地租約付款	16	<b>2,796</b>	2,446
維修及保養		<b>341,405</b>	296,6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b>1,967</b>	(94)
攤銷無形資產	17	<b>1,200</b>	1,200
核數師酬金		<b>6,549</b>	5,377
董事及監事酬金	8	<b>4,932</b>	4,214
滙兌差額，淨額		<b>(109,394)</b>	(68,206)
存貨撥備		<b>99,859</b>	37,719
金融衍生工具交易的已變現(收益)／虧損	5	<b>(5,873)</b>	4,271
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金融衍生工具：			
不符合套期的金融衍生工具交易	5,27	<b>6,357</b>	(2,139)
計入下列各項的研究及開發成本：			
工資及薪金		<b>6,695</b>	5,713
物料消耗		<b>13,184</b>	4,445
		<b>19,879</b>	10,158
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約付款：			
土地及樓宇		<b>16,902</b>	9,986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7. 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30,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因供款作費而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二零零五年：無）。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年內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794	4,03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98	152
退休福利供款	40	28
	1,138	180
	4,932	4,214

年內，概無任何有關一名董事或一名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收取任何酬金的安排。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於彼等加入本集團時或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務的補償（二零零五年：無）。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乃信先生	50	6	56
徐文英先生	120	20	140
陳永祐先生	613	120	733
	<b>783</b>	<b>146</b>	<b>929</b>

二零零五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乃信先生	50	—	50
徐文英先生	120	—	120
陳永祐先生	624	—	624
	<b>794</b>	<b>—</b>	<b>794</b>

於二零零五年，並無任何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及福利。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零六年</b>				
執行董事：				
張波先生*	693	196	6	895
張紅霞女士	1,000	317	8	1,325
齊興禮先生	600	179	8	787
趙素文女士	400	113	6	519
張艷紅女士**	61	43	6	110
	<b>2,754</b>	<b>848</b>	<b>34</b>	<b>3,636</b>
非執行董事：				
張士平先生	100	18	—	118
王兆停先生	67	9	—	76
	<b>167</b>	<b>27</b>	<b>—</b>	<b>194</b>
	<b>2,921</b>	<b>875</b>	<b>34</b>	<b>3,830</b>

\* 張波先生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張艷紅女士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執行董事：				
張波先生	1,000	42	8	1,050
張紅霞女士	1,000	42	8	1,050
齊興禮先生	600	39	7	646
趙素文女士	400	29	5	434
	3,000	152	28	3,180
非執行董事：				
張士平先生	100	—	—	100
王兆停先生	50	—	—	50
	150	—	—	150
	3,150	152	28	3,330

## 經 審 核 財 務 報 表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c) 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劉明平先生	30	35	6	71
律天夫先生	30	3	—	33
王薇女士	30	39	—	69
	90	77	6	173
二零零五年				
劉明平先生	30	—	—	30
律天夫先生	30	—	—	30
王薇女士	30	—	—	30
	90	—	—	90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董事(二零零五年：五名董事)。該些董事的酬金已載於上述附註8。

## 10. 財務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676,474	437,867
減：資本化的利息	(13,300)	(17,700)
	663,174	420,167
其他財務成本：		
長期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貼現金額的增加	56,829	—
	720,003	420,167

## 11.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五年：無）。各地的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按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及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中國內地	676,667	240,430
遞延(附註31)	(59,922)	(53,040)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616,745	187,390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1. 稅項(續)

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合資公司所在地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調節，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調節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利潤	<b>2,307,571</b>		1,435,784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	<b>761,498</b>	<b>33.0</b>	473,809	33.0
不可扣稅開支	<b>15,638</b>	<b>0.7</b>	17,992	1.2
未確認稅項虧損	<b>1,997</b>	<b>0.1</b>	6,852	0.5
稅項豁免(附註(a))	<b>(3,313)</b>	<b>(0.1)</b>	(7,558)	(0.5)
有關購買中國製造機器及設備的稅項減免(附註(b))	<b>(163,378)</b>	<b>(7.1)</b>	(287,689)	(20.0)
其他	<b>4,303</b>	<b>0.2</b>	(16,016)	(1.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b>616,745</b>	<b>26.8</b>	187,390	13.1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內的公司(不包括山東魯藤紡織有限公司(「魯藤紡織」)及山東濱藤紡織有限公司(「濱藤紡織」))須按他們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所申報的應課稅收入，按33%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附註：

- (a) 作為中外合資企業的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須按30%稅率繳納國家企業所得稅及按3%稅率繳納地方企業所得稅。就國家企業所得稅而言，於其抵銷之前五個年度結轉的所有稅項虧損後錄得利潤的首個獲利年度開始，首兩年可獲全數豁免，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50%。就地方企業所得稅而言，地方稅務局已分別由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起向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授出全數免繳該等稅項的豁免。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於本年度內有權獲寬免50%國家企業所得稅。
- (b) 該金額指獲地方稅務局批准有關購買中國製造機器及設備的稅項減免。稅項減免乃按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購買中國製造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成本的40%計算，並僅以本年度所得稅較機器及設備購買年度之上一年度稅金所增加的金額為限。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利並無任何所得稅影響。

## 12.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為人民幣1,606,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54,000,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附註33）。

## 13. 利潤分配

(a)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各公司章程規定，按中國會計準則所得的稅後淨利潤只有在彌補了以前年度的累計虧損（如有），並計提了下列法定公積金後才能作為股利進行分配。其中所計提的法定公積金不能用於提取規定以外的其他用途，也不能用於分配現金股利：

### (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有關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除外），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有關儲備的結餘達各實體註冊資本的50%時，可選擇是否繼續撥入該儲備。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或增加資本。然而，將法定盈餘公積金用於上述用途後所剩的餘額，最低限度須保持註冊資本的25%。

### (ii) 法定公益金

於二零零五年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有關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除外），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5%至10%撥入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將用於建設及收購資本性項目，例如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僱員而設的宿舍及其他設施，並不得用作支付員工個人福利開支。該等資本性項目的所有權仍然由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有關公司所擁有。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通過之已修訂之中國公司法及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頒布的「財企[2006] 67號」通知，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分配予法定公益金的款項已不須再作撥備，而法定公益金的結餘須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每間公司的董事決議將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應佔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10%，撥入法定儲備基金。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3. 利潤分配(續)

### (iii) 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年度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抵銷任何以前年度虧損及分配法定盈餘公積金(包括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以及企業發展基金)後，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方可分派股利。轉撥往各類法定盈餘公積金的款項按魯藤紡織及濱藤紡織董事會酌情釐定。

### (b) 股利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440元 (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287元)	525,531	323,005

本年度擬派末期利息須待本公司的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用作分配利潤的稅後淨利潤將為(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淨利潤；及(ii)根據本公司股份的境外上市地的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董事會決議建議派付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87元，有關金額乃根據為數人民幣323,000,000元的1,125,452,500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派付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87元，乃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在股東名冊內顯示的1,194,389,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已宣布的二零零五年末期股利為人民幣343,000,000元。

####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淨利潤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淨利潤	1,685,405	1,242,473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81,546,036	920,657,979

用作計算二零零六年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作調整，以反映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配售的方式發行68,936,500股H股，而用作計算二零零五年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調整並反映了作為收購熱電資產的購買代價發行的250,000,000股內資股。(附註32(b))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出現攤薄事項，故並未披露每股攤薄盈利金額。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3,844,703	12,044,210	44,720	292,312	16,225,945
累積折舊	(122,548)	(1,592,809)	(14,697)	—	(1,730,054)
賬面淨額	3,722,155	10,451,401	30,023	292,312	14,495,891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積折舊	3,722,155	10,451,401	30,023	292,312	14,495,891
添置	43,339	312,750	26,498	2,066,511	2,449,098
出售	—	(2,070)	(188)	—	(2,258)
年內折舊	(103,587)	(884,930)	(6,738)	—	(995,255)
轉撥	818,718	1,395,024	—	(2,213,742)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積折舊	4,480,625	11,272,175	49,595	145,081	15,947,47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06,760	13,747,693	70,960	145,081	18,670,494
累積折舊	(226,135)	(2,475,518)	(21,365)	—	(2,723,018)
賬面淨額	4,480,625	11,272,175	49,595	145,081	15,947,476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本集團

	樓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071,928	7,649,999	32,102	739,406	10,493,435
累積折舊	(73,717)	(914,080)	(5,725)	—	(993,522)
帳面淨值	1,998,211	6,735,919	26,377	739,406	9,499,913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後淨值	1,998,211	6,735,919	26,377	739,406	9,499,913
增添	126,576	944,811	8,094	1,654,654	2,734,135
來自集團公司的採購 (附註34)	1,425,180	1,570,296	4,524	—	3,000,000
出售	—	(1,149)	—	—	(1,149)
年內折舊	(48,831)	(679,205)	(8,972)	—	(737,008)
轉撥	221,019	1,880,729	—	(2,101,748)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後淨值	3,722,155	10,451,401	30,023	292,312	14,495,89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44,703	12,044,210	44,720	292,312	16,225,945
累積折舊	(122,548)	(1,592,809)	(14,697)	—	(1,730,054)
帳面淨值	3,722,155	10,451,401	30,023	292,312	14,495,891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樓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3,005,988	9,035,268	35,476	29,377	12,106,109
累積折舊	(102,797)	(1,190,094)	(10,721)	—	(1,303,612)
賬面淨額	2,903,191	7,845,174	24,755	29,377	10,802,497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積折舊	2,903,191	7,845,174	24,755	29,377	10,802,497
添置	31,748	189,159	24,595	1,875,369	2,120,871
出售予子公司	—	(11,996)	—	—	(11,996)
出售	—	(2,070)	—	—	(2,070)
年內折舊	(80,614)	(663,209)	(5,007)	—	(748,830)
轉撥	645,573	1,209,702	—	(1,855,275)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積折舊	3,499,898	8,566,760	44,343	49,471	12,160,47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683,309	10,417,450	60,071	49,471	14,210,301
累積折舊	(183,411)	(1,850,690)	(15,728)	—	(2,049,829)
賬面淨額	3,499,898	8,566,760	44,343	49,471	12,160,472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本公司

	樓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10,628	5,962,120	22,946	98,891	7,494,585
累積折舊	(59,045)	(696,150)	(3,638)	—	(758,833)
帳面淨值	1,351,583	5,265,970	19,308	98,891	6,735,752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後淨值	1,351,583	5,265,970	19,308	98,891	6,735,752
增添	128,315	529,575	8,006	1,024,077	1,689,973
來自集團公司的採購	1,425,180	1,570,296	4,524	—	3,000,000
向子公司的出售	—	(76,422)	—	—	(76,422)
出售	—	(692)	—	—	(692)
年內折舊	(43,752)	(495,279)	(7,083)	—	(546,114)
轉撥	41,865	1,051,726	—	(1,093,591)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後淨值	2,903,191	7,845,174	24,755	29,377	10,802,49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05,988	9,035,268	35,476	29,377	12,106,109
累積折舊	(102,797)	(1,190,094)	(10,721)	—	(1,303,612)
帳面淨值	2,903,191	7,845,174	24,755	29,377	10,802,49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價值約人民幣8,219,000,000元(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7,938,000,000元)之若干樓房、機器及設備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8)。

於撥入到樓房、機器及設備前，在建工程的帳面值包括本年度資本化利息人民幣13,3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700,000元)(附註10)。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6. 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面值	133,087	123,533
增添	1,566	12,000
攤銷	(2,796)	(2,4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面值	131,857	133,087
預付款、存款及其他應收帳款內的即期部分	(2,816)	(2,782)
非即期部分	129,041	130,305

租賃土地乃長期合約，位於中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價值約人民幣93,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3,000,000元)之若干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8)。

## 17.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技術權利為1,4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000,000元)，此乃由一名少數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向本公司的一間子公司作出其資本投入。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12,001	12,001
累積攤銷	(3,900)	(2,700)
帳面淨值	8,101	9,301
於一月一日之扣除累積攤銷後淨值	8,101	9,301
年內攤銷	(1,200)	(1,2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扣除累積攤銷後淨值	6,901	8,1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001	12,001
累積攤銷	(5,100)	(3,900)
帳面淨值	6,901	8,101

##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佔子公司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1,200,891	1,200,891
應收子公司款	1,245,392	1,660,119
應付子公司款	(130,125)	(146,635)
	2,316,158	2,714,375

應收／(應付)子公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該等款項的帳面值近似等於其公允價值。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子公司及合資企業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日期及地點 及經營地點	法律地位	繳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直接 應佔的股本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u>子公司</u>					
威海魏橋紡織有限公司 (「威海魏橋」)	中國威海 二零零一年 七月二十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48,000,000元	87.2	生產及銷售 棉紗及布
濱州工業園	中國濱州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二十六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0元	98.5	生產及銷售 棉紗及布
山東魏橋棉業有限公司	中國鄒平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92	採購、加工及 銷售原棉、 棉籽及皮棉
威海魏橋工業園有限公司 (「威海工業園」)	中國威海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60,000,000元	99.8	生產及銷售 棉紗及布
<u>合資企業</u>					
魯藤紡織	中國鄒平 二零零二年 九月十二日	中外合資企業	9,790,000美元	75	生產及銷售 聚脂纖維紗 及相關產品
濱藤紡織	中國鄒平 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二日	中外合資企業	15,430,000美元	75	生產及銷售 緊密紗及 相關產品

##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1,373,129	791,186
在產品	736,605	644,315
半製成品	610,217	636,778
製成品	616,999	1,098,061
消耗品	72,926	71,657
運送中的原料	167,688	403,231
	<b>3,577,564</b>	3,645,228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1,151,577	620,494
在產品	563,694	491,680
半製成品	370,548	455,238
製成品	426,100	892,660
委托加工物料	15,929	22,699
消耗品	53,531	59,447
運送中的原料	167,688	403,231
	<b>2,749,067</b>	2,945,44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為換取本集團銀行貸款而予以抵押的運送中原料。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41,000,000元的若干運送中的原料已用作抵押若干銀行貸款，其他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28。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0. 應收貿易帳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帳款按發票日期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686,039	546,539
三個月至六個月	2,745	7,610
六個月至一年	674	3,765
一年至兩年	4,380	4,358
	<b>693,838</b>	562,272

	本公司	
	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651,966	524,442
三個月至六個月	2,745	7,564
六個月至一年	674	3,765
一年至兩年	4,380	4,358
	<b>659,765</b>	540,129

除對長期客戶會延長帳期外，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除帳期一般不會超過45日。本集團會密切監控逾期應收貿易帳款。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應收貿易帳款。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帳款與眾多分散的客戶有關的事實，故並無信貸過份集中的情況。應收貿易帳款並無計息。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為換取本集團銀行貸款而予以抵押的應收貿易帳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1,000,000元之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予以抵押以換取向本集團提供的一般銀行貸款。(附註28)

## 21. 預繳帳款、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預繳予供應商	52,725	446,216
預付土地租金，當期	2,816	2,782
應收出口退稅款	—	63
其他應收帳款及預繳帳款	505	9,534
	<b>56,046</b>	<b>458,595</b>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繳予供應商	45,484	445,687
其他應收帳款及預繳帳款	85	8,969
	<b>45,569</b>	<b>454,656</b>

## 22. 應收／付直接控股公司／關聯方款

直接控股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關聯方的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有指定還款期。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存款及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本集團	
	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53,465	3,134,935
定期存款	1,644,689	1,717,178
	5,598,154	4,852,113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信用證融資抵押	(106,526)	(470,000)
為銀行貸款抵押(附註28)	—	(42,138)
	(106,526)	(512,138)
存款期為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281,914)	(1,154,0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209,714	3,185,935

	本公司	
	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03,444	2,872,886
定期存款	1,632,890	1,717,178
	5,336,334	4,590,064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信用證融資抵押	(94,727)	(470,000)
為銀行貸款抵押(附註28)	—	(42,138)
	(94,727)	(512,138)
存款期為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281,914)	(1,154,0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59,693	2,923,886

###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存款及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續)

銀行存款所獲取的利息按照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一日至六個月，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所需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之短期定期存款息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定期存款及超過三個月之非抵押定期存款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24. 應付貿易帳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帳款的帳齡從與原料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相關的主要風險與報酬轉移給本集團的日期開始計算，應付貿易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b>627,038</b>	1,944,107
三個月至五個月	<b>50,139</b>	99,186
五個月至一年	<b>78,536</b>	200,798
一年以上	<b>32,830</b>	—
	<b>788,543</b>	2,244,091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b>553,676</b>	1,802,599
三個月至五個月	<b>46,553</b>	98,068
五個月至一年	<b>78,336</b>	199,119
一年以上	<b>31,632</b>	—
	<b>710,197</b>	2,099,786

應付貿易帳款為無息款項。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5. 應付票據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90,000	499,300
三個月至六個月	370,000	90,000
	<b>660,000</b>	589,300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0,000	449,300
三至六個月	290,000	—
	<b>500,000</b>	449,300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的若干應付票據為威海工業園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發的票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上述票據均已經銀行貼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為人民幣430,000,000元的若干應付票據為本公司以濱州工業園為受益人簽發的票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上述票據均已經銀行貼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為人民幣140,000,000元的若干應付票據為威海魏橋及威海工業園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發的票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上述票據均已經銀行貼現。

## 2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	<b>206,288</b>	171,832
應付福利	<b>549,046</b>	326,005
其他應繳稅項	<b>183,022</b>	128,470
應計款項	<b>77,145</b>	16,784
其他應付款項	<b>374,807</b>	198,267
	<b>1,390,308</b>	841,358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	<b>150,926</b>	134,610
應付福利	<b>418,993</b>	252,718
其他應繳稅項	<b>139,455</b>	97,770
應計款項	<b>74,714</b>	16,500
其他應付款項	<b>237,026</b>	130,485
	<b>1,021,114</b>	632,083

其他應付款項並無附有利息。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7. 金融衍生工具

	本集團及本公司			
	資產		負債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約	—	—	—	1,323
利率掉期	5,524	8,243	9,742	4,781
	5,524	8,243	9,742	6,104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的帳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公司訂立一份遠期貨幣合約及多份利率掉期合約，以分別管理其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此舉不符合沖銷會計法的標準。

年內，非對沖的遠期貨幣衍生工具及利率掉期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的增加及減少分別達人民幣1,323,000元及人民幣7,680,000元，已分別計入合併收益表內及自合併收益表扣除。上一年度內，非對沖的遠期貨幣衍生工具及利率掉期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的減少及增加分別為人民幣1,323,000元及3,462,000元，並分別自合併收益表扣除及計入合併收益表內。

## 28. 附息銀行貸款

	實際利率	到期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						
無抵押	(1)	二零零七年	<b>1,667,945</b>	2,893,584	<b>1,350,431</b>	2,670,514
有抵押	(2)	二零零七年	<b>2,272,297</b>	2,241,828	<b>1,633,995</b>	1,864,828
			<b>3,940,242</b>	5,135,412	<b>2,984,426</b>	4,535,342
非短期：						
無抵押	(3)	二零零八年至 二零零九年	<b>2,832,453</b>	326,281	<b>2,622,453</b>	32,281
有抵押	(4)	二零零八年至 二零一零年	<b>2,956,931</b>	4,229,229	<b>2,588,931</b>	3,971,229
			<b>5,789,384</b>	4,555,510	<b>5,211,384</b>	4,003,510
			<b>9,729,626</b>	9,690,922	<b>8,195,810</b>	8,538,852

- (1) 該等貸款的利率介乎年息率5.3100%至8.2872%；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4%；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5%；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1%及按一年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1.75%；
- (2) 該等貸款的利率介乎年息率5.3100%至7.9560%、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2%；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2.5%。
- (3) 該等貸款的利率介乎年息率5.3010%至7.3440%；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4%；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1.1%及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1.75%。
- (4) 該等貸款的利率介乎年息率5.3100%至8.7350%；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2.2%；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2.5%及一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3%。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b>3,940,242</b>	5,135,412	<b>2,984,426</b>	4,535,342
第二年	<b>2,458,388</b>	2,342,780	<b>2,146,388</b>	2,102,781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3,330,996</b>	2,212,730	<b>3,064,996</b>	1,900,729
	<b>9,729,626</b>	9,690,922	<b>8,195,810</b>	8,538,852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8. 附息銀行貸款(續)

- (i) 除了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總額為48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787,000,000元)的本集團銀行貸款(二零零五年: 431,000,000美元及110,000,000港元)外,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
- (ii)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 本公司與一批銀行組成的銀團簽訂一份為期三年的貸款協議(「首份銀團貸款協議」), 提供最高為78,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29,000,000元)及人民幣183,000,000元的授信額度。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訂立另一份為期三年的銀團貸款協議(「第二份銀團貸款協議」), 提供最高為12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09,000,000元)的授信額度。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 本公司與一批銀行組成的銀團簽訂一份為期三年的銀團貸款的授信額度(「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銀團貸款的授信額度規定本公司最多可借入280,000,000美元。根據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 本公司首先利用根據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借入的所得款項悉數償還第一份銀團貸款協議及第二份銀團貸款協議的所有尚未償還借款, 並將餘額用作一般資金用途。此外, 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載有若干經營及財務承諾(包括但不限於合併有形淨值的最低水平、合併總債項的最高水平及合併有抵押債項總額的最高水平, 以及維持合併流動資產淨額及若干財務比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 合共28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33,000,000元)已根據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的銀團貸款授信額度提取。第一份銀團貸款協議的尚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09,800,000元及46,8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73,200,000元)及第二份銀團貸款協議的尚未償還結餘為111,1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886,000,000元)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償還。

- (iii) 本集團為數約人民幣5,229,000,000元(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6,205,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已由本集團若干樓房、機器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出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該些資產總帳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312,000,000元(二零零五年: 約人民幣8,021,000,000元)。
- (iv) 本集團為數約人民幣4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 已由本集團若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人民幣42,000,000元之已抵押存款作出抵押。
- (v)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以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11,000,000元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抵押, 以取得為數人民幣85,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
- (v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以其約人民幣141,000,000元的運送中原料抵押本集團約為人民幣141,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
- (vii)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威海民航實業有限公司(為威海魏橋的一名少數股東)為威海魏橋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 (viii) 威海工業園之少數股東劉光民擔保威海工業園之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額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1,000,000元)。
- (ix)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為其若干子公司提供約為人民幣344,000,000元(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506,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 (X) 就違反上市規則事宜(於以下附註37(d)作詳述), 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從商業銀行及第三份銀團貸款協議之代理人處就違反貸款承諾獲得豁免。

## 28. 附息銀行貸款(續)

其他利率資料：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定息 人民幣千元	浮息 人民幣千元	定息 人民幣千元	浮息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783,396	3,717,002	967,641	2,252,224
有抵押	2,312,603	2,916,625	2,368,135	4,102,922
	<b>3,095,999</b>	<b>6,633,627</b>	3,335,776	6,355,146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定息 人民幣千元	浮息 人民幣千元	定息 人民幣千元	浮息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403,396	3,569,488	695,571	2,007,224
有抵押	1,594,301	2,628,625	1,907,135	3,928,922
	<b>1,997,697</b>	<b>6,198,113</b>	2,602,706	5,936,146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即期銀行貸款之帳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之非短期銀行貸款之帳面值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帳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銀行貸款	1,218,800	1,469,825	1,195,358	1,426,865
浮息銀行貸款	4,570,584	3,085,685	4,570,584	3,085,685
	<b>5,789,384</b>	4,555,510	<b>5,765,942</b>	4,512,550

於結算日，本公司帳面值為人民幣888,8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75,825,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非短期部分)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68,556,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45,031,000元)。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29. 長期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		
一年內	137,103	50,000
第二年	—	368,927
列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137,103 (137,103)	418,927 (50,000)
非短期部分	—	368,927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向直接控股公司償還總額為人民幣273,927,000元的款項，包括提前償還的於二零零七年到期的人民幣223,927,000元的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

### 30. 遞延收入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濱州工業園收到之政府撥款遞延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3,567	—
增添	22,072	84,163
於本年度確認為收入	(4,148)	(5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91	83,567
歸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5,151)	(3,574)
非短期部分	96,340	79,993

於過往年度及本年度，濱州工業園分別收到政府撥款約人民幣84,000,000元及人民幣22,000,000元，該些撥款由濱州市財政局提供，用於為濱州工業園的發展及產品開發提供支持。由於濱州工業園已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按政府撥款所附條件完成施工（濱州市財政局已予證實），本集團已將該等政府撥款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有關固定資產預期可使用年限內，按年限平均法在合併收益表中予以確認。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一月一日	<b>61,422</b>	—	<b>19,655</b>	—
於年內記入合併收益表	<b>59,622</b>	61,422	<b>52,261</b>	19,65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1,044</b>	61,422	<b>71,916</b>	19,655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一月一日	<b>8,382</b>	—	—	—
於年內記入合併收益表	<b>(300)</b>	8,38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82</b>	8,382	—	—
於年內記入合併收益表， 淨額(附註11)	<b>59,922</b>	53,040	<b>52,261</b>	19,655

### 31.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遞延稅項之主要部分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存貨撥備	60,413	27,460	45,474	13,758
應付貿易賬款減值	7,626	7,831	7,138	7,343
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 (收益)淨額	1,392	(706)	1,392	(706)
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政府撥款	33,492	27,577	—	—
稅項折舊差額	12,480	(7,623)	12,271	(7,62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長期賬款的 公允價值調整	(2,606)	—	(2,606)	—
其他	8,247	6,883	8,247	6,8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044	61,422	71,916	19,655
<b>遞延稅項負債</b>				
稅項折舊差額	8,082	8,38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2	8,382	—	—

年內並無重大尚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2. 股本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780,770,000股(二零零五年：780,770,000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780,770	780,770
413,619,000股(二零零五年：344,682,500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413,619	344,683
	<b>1,194,389</b>	1,125,453

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股本有以下變動：

- (a) 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12.0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9元)的價格向公眾發行68,936,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該等H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b) 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10.84元(相當於約10.40港元)的價格向集團公司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作為收購熱電資產的部分代價。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有關上述本公司普通股本變動交易的概要：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875,452,500	875,453	3,424,199	4,299,652
發行H股(b)	250,000,000	250,000	2,460,000	2,710,000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125,452,500	1,125,453	5,884,199	7,009,652
發行H股(a)	68,936,500	68,936	791,174	860,110
	1,194,389,000	1,194,389	6,675,373	7,869,762
股份發行費用	—	—	(1,994)	(1,99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4,389,000	1,194,389	6,673,379	7,867,768

### 33. 儲備

####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中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54至55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 本公司

	資本儲備	法定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利潤	建議 末期股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424,199	184,082	184,082	1,067,231	218,863	5,078,457
宣布二零零四年末期股利	—	—	—	—	(218,863)	(218,863)
發行內資股(附註32(b))	2,460,000	—	—	—	—	2,460,000
本年度淨利潤(附註12)	—	—	—	1,154,290	—	1,154,290
轉撥自/(往)儲備	—	117,937	117,937	(235,874)	—	—
建議二零零五年末期股利 (附註13(b))	—	—	—	(323,005)	323,005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884,199	302,019	302,019	1,662,642	323,005	8,473,884
宣布二零零五年末期股利	—	—	—	—	(342,790)	(342,790)
與額外發行有關的權利	—	—	—	(19,785)	19,785	—
發行H股(附註32(a))	791,174	—	—	—	—	791,174
股份發行開支	(1,994)	—	—	—	—	(1,994)
由法定公益金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302,019	(302,019)	—	—	—
本年度淨利潤(附註12)	—	—	—	1,606,166	—	1,606,166
轉撥自/(往)儲備	—	167,909	—	(167,909)	—	—
建議二零零六年末期股利 (附註13(b))	—	—	—	(525,531)	525,531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73,379	771,947	—	2,555,583	525,531	10,526,440

###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主要非現金交易

二零零五年內，本公司向集團公司收購若干熱電資產，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710,000,000元(相等於約2,601,000,000港元)分別以配發及發行250,000,000股內資股支付、另外人民幣290,000,000元(相等於約278,000,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七年分兩期以現金支付。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下列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信用證	<b>128,342</b>	497,740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信用證	<b>128,342</b>	497,740
就有關授予子公司的融資額度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b>344,210</b>	506,199
	<b>472,552</b>	1,003,939

### 36. 承諾

#### (a) 資本承諾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主要用作在建工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投資的資本承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573,534	65,451
已授權，但未訂約	89,914	270,570
	<b>663,448</b>	336,021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548,534	40,451
已授權，但未訂約	89,914	40,000
	<b>638,448</b>	80,451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6. 承諾 (續)

### (b) 經營租賃承諾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約款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237	12,235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5,800	48,395
五年後	238,048	149,332
	<b>333,085</b>	209,962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176	12,175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5,558	48,152
五年後	237,399	148,622
	<b>332,133</b>	208,949

### 37.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為縣聯社內一家較大集團的一部分，並與縣聯社成員公司有緊密交易及關係。因此，該等交易的條款可能與全無關聯方的交易條款不相同。關聯方指縣聯社為其股東的實體，及縣聯社可對其行使控制權或重大影響。該等交易按交易雙方協議的條款進行。

除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2、28及29所披露於年內進行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供應電力、蒸氣費	75,051	701,925
		物業租賃開支	16,902	9,986
		供應電力收入	206,372	36,816
		集團公司替本公司 墊付的支出	—	27,835
		本公司替集團公司 墊付的支出	—	46,531
山東位橋染織 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棉紗	205,544	242,315
		廠房及設備租賃收益	1,000	250
山東魏聯印染 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坯布	257,677	126,870
山東魏橋漂染 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的 聯營公司	銷售棉紗	19,594	8,713
山東恒富針織 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棉紗	58,807	33,646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7.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山東魏橋宏源家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坯布	14,408	531
山東魏橋特寬幅 印染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坯布	77,156	4,882
山東魏橋服裝 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牛仔布	1,146	83
山東魏橋創杰 服裝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屬下 子公司	銷售坯布	582	—

在籌備本公司上市期間，本公司與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訂立供應協議（「舊供應協議」），據此，(i)本公司已同意供應或促使其子公司供應棉紗及坯布控股公司及其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以外的子公司（統稱為「控股集團」）；及(ii)控股公司已同意向本集團供應棉花，並提供或促使其子公司及/或聯營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棉紗及坯布下游加工服務，由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舊供應協議所載的自動重續機制，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舊供應協議已根據相同條款及條件予以重續，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重續供應協議，本集團已向控股集團供應及將持續供應棉紗及坯布；然而，控股集團不曾及將不會向本集團供應棉花，亦不曾及將不會向本集團提供下游加工服務。

### 37.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在籌備本公司上市期間，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及集團公司訂立供應電力及蒸氣協議。根據協議，集團公司同意分別按市價與每千瓦時人民幣0.35元(含電力增值稅17%)兩者中的較低價及以市價與每噸人民幣60元(含蒸汽增值稅13%)兩者中的較低價，向本集團供應電力及蒸氣。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的供應電力及蒸氣補充協議，雙方約定，倘本集團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內從集團公司所購買電力及蒸氣的總購買金額等於或少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類同購買金額(「計劃內購買電力及蒸氣」)，則計劃內購買電力及蒸氣的價格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5元(含增值稅17%)及每噸人民幣60元(含增值稅13%)與當時市場價格兩者中的較低價。任何額外購買所用的價格將予調整，惟不得高於當時市價。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集團公司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3,000,000,000元(相等於約2,879,000,000港元)收購熱電資產(附註34)。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換領了新營業執照，此顯示了本公司從山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獲准增加股本標誌着資產轉讓協議的完成(「完成」)。

於完成後，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訂立供應超額電力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權自完成日期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集團公司供應超出本集團實際所需耗用的電力。在此期間，由本集團向集團公司供應超額電力的價格，應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45元(含電力增值稅17%)與山東省電廠將其生產的電力售予有關電力網的當時價格(有關價格現時介乎每千瓦時人民幣0.37元至每千瓦時人民幣0.40元)兩者中的較高價。然而，倘中國政府規定任何適用的法定電力價格時，則本集團將採納該等法定價格。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與集團公司訂立十二項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有權選擇續約。該等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開始生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454,9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第一生產區的土地有關。
- (ii)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一年五月十日開始生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868,0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第一生產區的土地有關。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7.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 (iii)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888,7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第二生產區的土地有關。
- (iv)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1,503,0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第三生產區的土地有關。
- (v)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60,7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魯藤一間生產廠房的土地有關。
- (vi)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日訂立的有關樓宇經營租約協議，由二零零零年五月十日起生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600,000元，該協議乃就位於中國山東省鄒平縣魏橋鎮齊東路34號的樓房而訂立。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終止了該協議。
- (vii)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2,167,0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鄒平工業園區的土地有關。
- (viii)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994,1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鄒平工業園區的土地有關。
- (ix)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開始生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2,000,0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鄒平工業園區的土地有關。
- (x)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訂立的經營租約協議，由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生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600,000元，該協議乃就應於中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1號的樓房而訂立。
- (xi)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開始生效，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2,699,000元(可予調整)，該土地使用權與從控股公司所收購的熱電資產的土地有關。
- (xii)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訂立的土地使用權協議，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開始生效，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7,001,000元，該土地使用權與鄒平工業園區的土地有關。

### 37. 關聯方交易(續)

#### (b)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列帳的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公司	—	—	<b>299,901</b>	720,221
集團公司屬下子公司	<b>5,044</b>	480,814	<b>7,980</b>	864
集團公司的聯營公司	—	1,782	<b>1,280</b>	—

#### (c) 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b>5,100</b>	4,306
僱員退休福利	<b>68</b>	28
基於股本的付款	—	—
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總額	<b>5,168</b>	4,334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的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37. 關聯方交易(續)

- (d)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供應棉紗及棉布)」分別作出了一項公告及一項通函。根據該公告及通函(統稱「公告」)，本公司在公告其他事項的同時，公告根據舊供應協議所載的自動重續機制，以相同的條款及條件重續其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的舊供應協議，為期三年，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開始(「重續供應協議」)。根據舊供應協議的條款，舊供應協議的重續適用於本集團供應棉紗及棉布予控股集團以及控股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棉紗及坯布下游加工服務，但不適用於集團公司供應棉花(包括皮棉及短絨)予本集團。於公告內，本公司亦披露其已遵守申報規定，但並無遵照就有關重續供應協議的交易的上市規則下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中的一項普通決議案，與其他事項的同時，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集團公司在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以舊供應協議相同的條款及條件重續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開始為期三年的重續供應協議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載列於公告內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供應予控股集團的棉紗及棉布年度總額的估計最高價值獲獨立股東批准、追認及確認。

上述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由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產生的主要風險為現金流動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訂有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分析及制訂策略，以管理本集團所承受的財務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在風險管理方面採納保守策略。本集團有關金融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承擔有關。

本集團的政策乃透過使用定息及浮息債務組合來管理其利息成本。本集團藉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該項組合，亦會訂立利率掉期合約，當中本集團同意於特定時段交換透過參考議定的名義本金金額計算得出的定息及浮息金額的差額。該等利率掉期合約能夠在一定程度上減低相關債務承擔的部分利率風險。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本集團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進行銷售、購買及借貸而產生。本集團承受美元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外匯風險。鑒於美元與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波動並不重大，故本集團認為其承受的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亦訂有一項外匯遠期合約，以在一定程度上減低部分外匯風險。

####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方不願或不能履行責任而產生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因此承受財務損失。

應收貿易帳款的信用額乃由管理層按持續基準釐定。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核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故此，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若干衍生工具)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方的違約行為所產生，其最大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帳面值。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管理旨在確保有充裕的現金流量以滿足所有財務承擔及業務擴展之所需。這包括本集團滿足營運之所需、於到期時償付借貸及於時機出現時新造貸款及作出新投資的能力。財務部門會根據總經理及財務總監的指示每天管理流動資金。財務部門負責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滿足所有營運活動之所需。本集團透過持有充裕的適當質素的流動資金資產(主要為現金)對流動資金進行管理，以確保短期資金需求維持在審慎限度內。本集團維持足夠的備用融資以提供策略性的流動資金，藉以應付日常業務中未能預料的重大資金流出。

### 39. 結算日後事件

於十屆全國人大五次會議(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結束)進行期間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已獲批准，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多項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將國內投資及國外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由於詳細實施管理規則及規例尚未公佈，故此新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及本公司造成的財務影響在此階段並不能作出合理估計。

### 40.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